

# 最新学校低保申请书(实用5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采购合同协议书篇一

甲方(供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电话号码:

乙方(需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电话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货物及合同价款

货物名称\_\_\_\_\_, 规格\_\_\_\_\_, 暂定数量\_\_\_\_\_(吨/立方米)(以最后供货的实际总量为准),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方式计价, 单价\_\_\_\_\_元/(吨/立方米)。

第二条: 合同期限

自本合同签字之日起至实际供货数量达到合同约定数量之日

止。适用期间届满后，如乙方继续购买甲方货物，双方应当根据市场行情确定价格，并签订书面协议。

### 第三条：乙方的付款方式

- 1、自本合同生效之日乙方向甲方交付定金\_\_\_\_\_元，以后每\_\_\_\_\_ (吨/立方米)甲乙双方结算一次。
- 2、乙方采用(银行转账、现金)方式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 第四条：货物的交付

- 1、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日内在\_\_\_\_\_ (地点)交付货物。
- 2、货物运输由\_\_\_\_方负责，并承担全部运输费、装卸费。

### 第五条：货物验收

- 1、计量方法：现场按车载货物实际方量计量。
- 2、乙方负责组织人员对货物进行验货，验收完毕后出具《收料单》和《验收单》。

### 第六条：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按时向乙方提供货物。
- 2、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支付定金和合同价款。
- 3、乙方应提前\_\_\_\_天通知甲方备货，甲方须在接到供货通知后\_\_\_\_小时内按时足量提供产品。
- 4、乙方负责组织人员对货物进行验货，验收完毕后出具《收料单》和《验收单》。乙方未出具《验收单》的视为甲方提

供的货物合格。

## 第七条：违约责任

- 1、甲方应按时交货，每迟延一天，应承担当期交货价款\_\_\_\_\_%的违约金。
-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每延期一天，应承担当期交货价款\_\_\_\_\_%的违约金。
- 3、甲方交货后乙方不提取货物的，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4、乙方付款迟延超过\_\_\_\_\_天，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价款及同期银行贷款利息，乙方还应当 应当向甲方支付按合同总价款的20%违约金。
- 5、甲方交货迟延超过\_\_\_\_\_天，乙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有权要求甲方返还定金，甲方还应当 应当向乙方支付按合同总价款的20%违约金。
- 6、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主管机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或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九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当事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双方因履行

本合同而签署的补充协议及提供的其它书面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 采购合同协议书篇二

对于买卖合同中易出现的漏洞及欺诈行为，当事人在订立合同时可以从以下方面采取防范措施：

- 1、订立合同前应尽可能了解对方当事人的有关信息。订立合同前应对对方的经营范围、资信状况以及近期的经营业绩、商业信誉进行必要的考察，如当事人自己进行了解有困难，可以向对方当事人所在地的工商部门进行查询，并且可以通过对方同行业或相关企业进行了解或委托律师作尽职调查。
- 2、对代理人签订合同应对其代理权进行了解。对于对方业务员或经营管理人员代表其单位订立的合同，应注意了解对方的授权情况，包括授权范围、授权期限、所开立介绍信的真实性，对非法定代表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如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等，应了解其是否具有代表权。
- 3、注意提高具体业务人员及领导人的素质。应注意提高业务人员及领导人员的业务能力及素质，熟悉本行业的业务情况切实反映和保护自己的利益。
- 4、合同订立应采取书面形式并使用比较标准的合同范本或采用自己一方提供的范本。
- 5、买受人收货时应尽量要求其在送货单上盖章。
- 6、对恶意履行的防范。如发现对方当事人的资信有所怀疑，

应尽可能要求对方提供担保。另外在合同履行中出现问题，应积极主张自己的权利，并保留相关证据。积极行使诉权通过人民法院保护自己的权利，避免因超过诉讼时效而蒙受损失。

7、签订还款协议注意事项：在协议中已应当写明对方承认的欠款数额；还款的具体时间；回避双方还有争议的其他事项；约定如果首次还款期满仍不依约还款，则视为全部到期；约定如果对方不依约付款，则由我方所在地法院管辖；协议还应加盖欠款单位的公章。

8、对用支票进行支付应按规定程序检查以免被套走标的物。

9、他人发给你的订单，如果订单上有不合理条款，在双方没有事先订立合同的情况下，你又按订单交货了，则你必须受订单的约束。即便有合同，若订单内容在合同内容以外，仍受订单约束。所以收到订单，必须全面检查一遍，发现不合理条款，必须立即回复，在对方修改订单后再发货。

上文中都有十分详细清楚的介绍，也希望这些内容能够帮助您解决您所遇到的问题。根据上文我们了解有关买卖合同存在的法律风险问题。实践中，如果您需要与他人签订买卖合同，尤其是签订标的数额较大的买卖合同时，您一定要重视对法律风险的防范，否则，一旦发生争议，将很有可能给您造成不少的损失。为了避免这样的情况出现，建议您在签订买卖合同时最好是能够咨询一下合同纠纷方面的专家律师，由他们为您把关，以避免不必要的麻烦出现。

### 采购合同协议书篇三

《金融租赁公司管理办法》第四条规定，适用于融资租赁交易的租赁物为固定资产，银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而动产和不动产均为固定资产，故金融租赁公司以不动产为租赁物办理业务，法律并没有禁止性规定。

## 2、外商投资融资租赁公司能否以不动产为租赁物

外商投资融资租赁公司以不动产为租赁物，法律不存在禁止性规定。具体分析如下：

1、《外商投资租赁业管理办法》中第六条规定，租赁财产包括：（一）生产设备、通信设备、医疗设备、科研设备、检验检测设备、工程机械设备、办公设备等各类动产；（二）飞机、汽车、船舶等各类交通工具；（三）本条（一）、（二）项所述动产和交通工具附带的软件、技术等无形资产，但附带的无形资产价值不得超过租赁财产价值的二分之一。该办法通过列举方式列明了外商投资融资租赁公司的租赁物范围，但未明确规定不得超出该范围从事融资租赁业务。

2、根据《合同法》第五十二条第（五）项规定，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的合同无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第四条规定，合同法实施以后，人民法院确认合同无效，应当以<sup>^v^</sup>及其常委会制定的法律和<sup>^v^</sup>制定的行政法规为依据，不得以地方性法规、行政规章为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第十四条规定，合同法第五十二条第（五）项规定的“强制性规定”，是指效力性强制性规定。目前我国现行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并无禁止以不动产作为租赁物的规定。《外商投资租赁业管理办法》在效力级别上属于部门规章，不能据此判定合同无效。

因此，在目前的法律框架下，以不动产作为租赁物开展融资租赁交易，并不必然导致融资租赁合同无效。

## 3、内资融资租赁公司能否以不动产为租赁物

《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第十条规定，融资租赁企业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应当以权属清晰、真实存在且能够产生收益权的租赁物为载体。该办法并未明确规定租赁物为动产还

是不动产，且该办法亦非行政法规，并不必然导致以不动产作为租赁物融资租赁合同无效。

此外，实务中的各种政策文件，亦倾向于认可以不动产为租赁物。具体文件如下：

1、2015年3月24日，商务部发布“关于就《外商投资租赁业管理办法》的补充规定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将“工业厂房、仓储用房、商用地产、附着于不动产的其他设备(如电梯、空调系统等)等其他用于生产经营的资产”纳入租赁物范围。虽然这一管理办法未正式出台，但代表了监管部门认可以不动产为租赁物的意见倾向。

2、财政部和国家<sup>v</sup>联合下发的财税〔2009〕128号第三条规定“融资租赁的房产，由承租人自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开始日的次月起依照房产余值缴纳房产税。合同未约定开始日的，由承租人自合同签订的次月起依照房产余值缴纳房产税”。

财税〔2012〕82号第一条规定“对金融租赁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承受承租人房屋、土地权属的，照章征税。对售后回租合同期满，承租人回购原房屋、土地权属的，免征契税”。

3、天津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也曾下发《关于支持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回购业务相关政策的通知》指出，凡是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回购业务涉及房屋出售和回购的，房地产登记部门凭双方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办理权属转移登记手续，免除交易手续费。

4、舟山市人民政府下发《关于促进我市融资租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舟政办发〔2015〕3号】中规定，各类融资租赁公司开展不动产、无形资产售后回租业务，出售资产的行为不属于营业税和土地增值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和土地增值税，以其向承租者收取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扣除出租方

承担的出租不动产、无形资产的实际成本(包括对外支付的借款利息、发行债券利息)后的余额为营业税计税营业额。

综上，虽然针对不动产能否成为适格的租赁物，目前法律法规没有明确的规定。但我国法律、行政法规并未规定三类融资租赁公司不得以不动产作为租赁物。此外，结合上述判例可知，无论是金融租赁公司、外商投资融资租赁公司，还是内资融资租赁公司，法院审判意见均认可其以不动产作为租赁物的合同效力。故根据司法实务及“法无禁止即授权”的原则，以不动产作为租赁物，并不必然导致融资租赁合同无效。

## 采购合同协议书篇四

\_\_\_\_\_美容美体养生会所原系被告个人经营，由于在被告的诱导之下，\_\_\_\_\_年\_\_月\_\_日原告、第三人\_\_\_\_\_、\_\_\_\_\_及\_\_\_\_\_与被告订立合伙协议，其中约定合伙期限为五年（自\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止），原告依照该协议将所谓出资款人民币\_\_\_\_\_万元汇入被告个人账户，该会所则由被告负责经营至今。

《\_\_\_\_\_合伙协议》签订之后，经原告了解发现：被告在同原告等人签订合伙协议之前就已经将该会所以“XXXX美容店”为字号办理了个体工商户等登记手续，经营期限为\_\_\_\_\_年\_\_月\_\_日至\_\_\_\_\_年\_\_月\_\_日。

对于上述工商登记信息，被告在与原告签订合伙协议之时并未如实告知，因被告隐瞒相关重要情况，经原告催促，被告至今拒不依法原告办理企业变更登记等手续，被告违约违法行为，造成对合伙业务经营将埋下极大隐患，导致合伙目标不能如约实现。此外，这让原告基于《\_\_\_\_\_合伙协议》所取得合伙人地位不能依法得到体现，直接损害原告所应享有的权益。

\_\_\_\_\_市人民法院



具状人：\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 采购合同协议书篇五

乙方：\_\_\_\_\_

因甲方工作需要，根据《<sup>□</sup>^v^律师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甲方聘请乙方律师担任常年法律顾问，经双方协议，签订本合同。

一、乙方指派\_\_\_\_\_律师担任甲方常年法律顾问，为甲方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法律服务。

二、本合同的有效期限自\_\_\_\_\_年\_\_月\_\_日起  
至\_\_\_\_\_年\_\_月\_\_日止，共\_\_\_\_\_年，期满如需续聘，另行协议。

三、甲方每年向乙方支付顾问费\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支付时间为：\_\_\_\_\_。

四、乙方指派律师受托为甲方办理下列法律事务：

（一）解答法律咨询，提供法律意见；

（二）指导、协助甲方草拟、审查和修改法律文件或法律事务文书；

（三）提供法律信息；

（四）协助进行涉外或国内重大经济合同、经济项目谈判，调解和非诉谈判；

- （六）进行法律风险、经济风险预测，排除法律障碍；
- （七）代理诉讼或仲裁重大、复杂的诉讼案件；
- （九）协助建立健全各种规章制度；
- （十）对甲方工作人员进行法制宣传教育，为甲方培养法律人才。

五、乙方指派人员办理第四条第（七）（八）项事务时，甲方应另行支付代理费，费用数额和支付方式参照北京市蓝鹏律师事务所收费标准由双方另行协商。

六、甲方应为律师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包括：

- （二）了解甲方在生产、经营、管理中的及对外活动中的有关情况；
- （三）列席甲方在生产、经营、管理和对外事务的有关会议；
- （四）为乙方提供必须的办公、交通及其它工作条件和便利，如需外出，差旅费由甲方承担。

七、乙方所指派人员采用下列第（二）项的方式为甲方提供服务：

- （一）定期上门服务；
- （二）甲方有事约请；
- （三）指派专人坐班；
- （四）定期上门服务与甲方有事约请相结合。

八、乙方指派律师因故无法履行职责时，应及时另外指定人

员履行本合同。

九、乙方应尽力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不得从事任何损害甲方合法权益的行为，担任法律顾问的律师必要时可带1-2名助手协助工作。

十、如因乙方的过错行为损害甲方的合法权益，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甲方应按时按约定数额交纳顾问费，乙方已收费用在任何条件下不予退还；如果甲方拖欠顾问费，乙方有权追收本合同约定的全部费用并追缴拖欠费用的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十二、本合同的各条内容，由双方平等自愿商定；本合同的变更或解除须经双方协商一致，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

十三、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

乙方：\_\_\_\_\_律师事务所

签订日期：\_\_\_\_\_